附件1-1：

2024年省级先进制造业发展专项资金

（普惠性制造业投资奖励）项目申请书

（封面）

**项目单位名称：（加盖公章）**

　我单位郑重申明：此项目申报资料完整准确、真实有效，所有复印件与原件一致，如有违反有关政策文件要求，以及存在材料不实、虚假或瞒报行为，我单位愿意承担由此带来的一切法律责任。

**项目名称：**

**项目负责人：**

**联系电话： （手机）**

**项目经办人：**

**联系电话： （手机）**

**2023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名，不能印章）：

**注意：封面、骑缝和承诺书须加盖项目申报单位公章。**所有材料统一采用 A4 纸双面打印或复印，必须编制页码、目录，装订成册（胶装）。

申请资料目录

1. 封面目录；（页码）

2. 项目基本情况表；（页码）

3. 项目申请报告；（页码）

4. 项目申报承诺书；（页码）

5. 项目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和经办人（联系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授权委托书（当经办人（联系人）非法定代表人时）；（页码）

6. 项目实施地投资主管部门核准、审批和备案等立项文件；（页码）

7. 项目符合环保、能耗、安全等有关政策要求的相关佐证资料; （页码）

8. 由职能主管部门出具的与所申报项目的用地和规划选址文件或有关佐证材料; （页码）

9. 项目在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新增实际完成固定资产投资额纳入固定资产投资统计的统计证明; （页码）

10. 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2022年度财务审计报告或项目申报期内专项审计报告（含固定资产投资相关情况）; （页码）

11.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期间新增申报奖励的新建工业厂房和新购置设备的佐证材料; （页码）

12. 项目专项审计报告; （页码）

13. 项目建设存在关联交易的，项目单位应如实提供相应说明; （页码）

14. 项目建设现场图片; （页码）

15. 项目单位认为需提供的其他佐证资料。（页码）